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12-049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12】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青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文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立瑾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976,178,533.35	986,656,597.18	-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03,889,247.58	765,920,194.43	4.96%
股本(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70	6.38	5.02%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0,963,320.81	4.35%	137,182,791.91	1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709,763.67	-20.29%	49,967,384.17	1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0,701,744.43	-8.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5892	-8.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59	-20.32%	0.4164	18.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59	-20.32%	0.4164	18.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	-0.53%	6.32%	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	-0.46%	6.31%	0.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694.07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99.2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所得税影响额	-6,340.33	--
合计	35,954.53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	--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04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	
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2,5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65,000	
珠海新恒鑫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9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5,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887,944	人民币普通股	1,887,944	
浙江华睿海越投资有限公司	1,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70,000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699,990	人民币普通股	1,699,990	
金安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1,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0,000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7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40,000	
王文文	562,122	人民币普通股	562,122	
吉群智	4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6,000	
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与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珠海市新永鑫企业策划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中，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末，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3,042,990.68元，增幅为288.98%。主要系客户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仓储费所致。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9,271,562.83元，增幅为57.79%。主要系公司客户未及时支付仓储费所致。

3、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4,274,190.86元，增幅为84.37%。主要系公司预付珠海三期项目设备采购款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8,609,021.52元，减幅为77.53%。主要系扬州化学工业园区应退回募投项目用地预付土地款953.9万元转为新购地块土地出让金所致。截止报告期末，新购地块已办妥土地使用权证。

5、报告期内，工程物资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9,390,558.76元。主要系公司珠海三期项目采购工程物资所致。

6、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098,275.14元，增幅为40.47%。 主要系增加受益期一年以上的管道及储罐防腐费用支出所致。

7、报告期内，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5,310,642.09元。主要系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借入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8、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9,769,022.37元，减幅为46.83%。主要系公司支付扬州恒基达鑫应付工资增加所致。

9、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28,035.00元，增幅为44.30%。主要系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应付工资增加所致。

10、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113,570.93元，增幅为47.43%。主要系公司向客户代征代缴的三季度政府规费尚未上缴所致。

11、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及分配股利减少所致。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	--	--	--	--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0年11月02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承诺内容。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青运、女士	1、截止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方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从事与发行人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 2、承诺人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 3、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不被遵守，承诺人将向发行人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履行了承诺内容。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不适用				

（四）对2012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2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	至	30%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5,556.33	至	7,223.23
201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563,262.9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有限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五）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07月13日	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证券时报实习记者 证券时报记者 投资快报记者	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2年08月1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研究所交运行业研究员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权益投资部研究员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交通运输研究员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交通运输资深分析师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交通运输行业分析师	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2年08月17日	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研究所交运行业研究员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	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2年08月22日	子公司扬州恒基达鑫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交通运输行业分析师	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2年08月2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研中心分析师	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2年08月2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交通运输高级分析师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交通运输首席分析师 华安基金研究发展部分析师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析师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高级经理 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通运输行业研究员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研究部交通运输高级投资经理	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2年09月1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交通运输分析师 国泰君安证券研究所交通运输行业研究员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投资部总经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投资部研究员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中心交通运输分析师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交通运输行业研究员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 北京市基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研究员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研究部研究员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副总监 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研究员	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5、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

2012年6月30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本息时采取相应措施的议案》，计划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本次发行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二十四个月。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青运

2012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12-047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10月1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2012年10月23日上午9:30在珠海市南油大酒店玻璃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青运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做出了保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2012年10月25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2012年10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公司原董事强家宁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不再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委员，现增补董事陈彩媛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登于2012年10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制度全文。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登于2012年10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制度全文。

备查文件：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12-048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2年10月23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2年10月18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公司原董事强家宁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不再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委员，现增补董事陈彩媛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三、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四、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备查文件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091　　证券简称:金通灵　　公告编号:DSH2012-046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季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志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葛钰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04,661,960.17	1,335,112,318.15	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37,307,814.90	836,994,446.34	0.04%
股本(股)	209,000,000.00	209,000,00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01	4	0.25%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2,355,360.98		-0.0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4		0%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47,414,870.53	-17.28%	516,448,408.66	-1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24,966.86	-119.53%	23,705,087.19	-6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114.29%	0.11	-6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114.29%	0.11	-6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119.19%	2.83%	-63.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4%	-119.88%	2.69%	-65.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5,164.7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84,2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399.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2,507.53	
所得税影响额	-172,907.04	
合计	1,182,235.76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34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陆锦林	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0	
孙勇军	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0	
秦国良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	
施慧明	1,988,558	人民币普通股	1,988,558	
欧阳能	1,8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5,000	
曹鸣山	1,7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5,000	
岑炳新	1,547,706	人民币普通股	1,547,706	
施锦鸿	1,308,615	人民币普通股	1,308,615	
王元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南静	1,145,750	人民币普通股	1,145,750	
股东情况的说明				

（三）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季 伟	46,200,000	0	0	46,200,000	首发承诺	2013-06-25
季维东	46,200,000	0	0	46,200,000	首发承诺	2013-06-25
徐振华	9,000,000	0	0	9,000,000	首发承诺	2013-06-25
欧阳能	5,625,000	0	0	5,625,000	监事	2011-06-27
曹鸣山	5,625,000	0	0	5,625,000	监事	2011-06-27
李成德	326,250	0	0	326,250	副总经理	2011-06-27
沈 萍	326,250	0	0	326,250	董事、总工程师	2011-06-27
沈国新	326,250	0	0	326,250	副总经理	2011-06-27
姚月萍	326,250	0	0	326,250	监事	2011-06-27
季维佳	360,000	0	0	360,000	首发承诺	2013-06-25
马明飞	225,000	0	0	225,000	董事、副总工程师	2011-06-27
徐国华	180,000	15,000	0	165,000	总经理助理	2011-06-27
陆志成	180,000	0	0	180,000	财务总监	2011-06-27
赵 赞	240,000	0	0	240,000	首发承诺	2013-06-25
合计	115,140,000	15,000	0	115,125,000	--	--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为13,453.96万元，较上年度末减少42.20%，主要原因是公司募集资金投入到募投项目及进行2011年度现金股利分配所致。

2、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为874.08万元，较上年度末减少了66.3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末报告期内使用了上年度末结存的应收票据所致。

3、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为10,382.71万元，较上年度末增加了122.75%，主要原因是预付工程款所致。

4、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为2,251.30万元，较上年度末增加222.17%，主要原因是公司支付投标保证金和员工出差借支备用金所致。

5、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为6,727.01万元，较上年度末增加55.88%，主要原因是办公大楼建设项目支出及南通高压离心鼓风机扩产及小型离心压缩机新建项目支出所致。

6、报告期末，公司研发支出为370.38万元，较上年度末增加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末研发支出因费用化而全部结转到期间费用所致。

7、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35.72万元，较上年度末增加64.00%，主要原因是增加装潢支出所致。

8、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为28,000万元，较上年度增加80.65%，主要是公司通过增加银行短期借款补充流动资金需求所致。

9、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为0万元，较上年减少100%，主要原因是截止本报告期末，应付票据已经全部到期支付所致。

10、报告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为-64.37万元，较上年度末减少93.72%，主要原因是公司上年度末有增值税留抵税额所致。

11、报告期末，公司专项应付款为259.00万元，较上年度末减少48.83%，主要原因是公司上年度末收到的财政科技拨款，其中收到公司为课题责任单位，中国人民大学等四单位参与的“城市水污染控制关键设备与重大装备研发及产业化”相关专项经费304.33万元，公司实际分配到16.99万元，待转价287.34万元在本报告期已转至其他合作方所致。

1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为194.42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53.95%，主要原因是因上年度采购募投项目设备及原材料增加，形成增值税抵扣的进项税金，抵减了本报告期内应交税费，从而减少营业税金及附加所致。

13、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为772.8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09.35%，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募集资金的投入，存放银行利息收入减少及增加银行贷款所致。

14、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158.8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了322.6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南通市财政局专项补贴款所致。

15、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为428.24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60.90%，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16、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344.18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36.82%，主要是募投资金项目投入，导致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17、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927.90万元，较上年度增加159.93%主要原因是偿还到期借款小于本期借款金额及派发现金股利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一、业绩回顾

进入2012 年以来，宏观经济形势不景气，钢铁、水泥、电力等基础行业整体呈现需求下滑的趋势，公司早单中出现部分项目缓建或延期现象 经统计截止到9月底，因上述原因导致合同暂缓履行的为22,132.74万元。同时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投产使用，使相关成本费用也不断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克服困难，致力于向流体机械及高端领域迈进。公司大力推进高压离心鼓风机的生产、小型离心空气压缩机的市场拓展、小型蒸汽轮机的研发等各项工作，积极落实超泰资金的使用，同时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执行，力争在经济形势不景气的局势下，使公司实现平稳过渡并进一步抢占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营业收入51,644.84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4.79%，实现营业利润2,670.43万元，同比下降63.79%，实现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2,370.51万元，同比下降62.1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实现净利润2,252.29万元，同比下降64.00%。

二、业绩展望

未来，公司仍将按照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紧紧抓住国家大力推进基础工业领域产业升级和环境保护的历史性发展机遇，同时在国家将风机、压缩机等节能产品新增纳入财政补贴推广范围的政策出台下，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拓宽公司产品线，在巩固公司离心风机行业的领先地位的同时，积极向流体机械更高端领域转型。

研发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尤其注重高端离心风机及流体机械类产品的研发，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领先的行业地位。目前公司小型离心空气压缩机完成了系列设计，流量从80-500m3/min，覆盖了大部分市场应用范围。其中150-250m3/min压缩机，已在工程项目中成功运行，各项性能指标均达到或超过国际先进水平。公司与中国人民大学等单位共同参与的“污水处理曝气系统低碳运行关键设备开发与产业化”课题正按照计划完成气悬浮鼓风机设计方案的确定、结构设计、试制工作，样机在现场安装调试。与中科院共同研究的1.5MW小型蒸汽轮机改进型验证机已加工完成，目前正在进行热态性能试验安装、准备工作；

市场拓展方面，在下游行业不景气的背景下，公司将进一步扩充并完善高素质的销售团队，加大营销及品牌推广力度，凭借全国性的战略布局、领先的业务模式、优质的产品、周道的服务，增强客户认可度，抢占市场。公司将以国家产业政策为导向，以替代进口为目标，以自身产品销售、BOT总包、BOOO设施运营方式及外部与上海梁他能源螺杆压缩机有限公司的销售同盟等模式，在已有的成熟供货BOO供气站项目、兴澄钢厂气站项目、山东开泰石化项目、锦江集团电厂项目、山东菏泽玉皇化工项目、内蒙古包钢钢联项目、广西苏源项目等高心空气压缩机订单外，加快实现小型离心空气压缩机市场销售突破，促使其逐步成为公司未来强劲的利润增长点。2012年7月7日，公司与浙江台州进绿色纤维有限公司签订《BOO供气合作合同》，公司新建并负责经营一套压缩空气供气装置，为古纤道公司提供气体产品。新建压缩空气供气站项目是伸于公司的经营模式，是公司运营模式的一个飞越。投资供气站项目由销售产品服务转变为销售气体服务，为企业带来稳定的收入及持续的收益，完善了公司中长期产品布局的规划，确保公司未来业绩持续增长。

管理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组织架构，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大力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同时在公司内部树立起企业成本意识，降低生产及管理成本，提升公司的综合管理水平，实现效率最大化，为投资者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维护企业形象，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为股东的重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季伟先生和季维东先生，公司股东徐焕俊、赵蓉、季维佳、上海盈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另外33名发起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含5%）的股东于2009年7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合资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从事与金通灵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控股股东季伟先生和季维东先生、公司股东徐焕俊、赵蓉和季维佳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其持有股份。 3、公司股东上海盈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 4、除公司上述股东以外的其他33名发起人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其持有的股份。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所持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年06月25日	截至2012年9月30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内容。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联发集团以及其同控制人孔祥军、崔恒富、陈馨娇、黄长根	公司控股股东联发集团承诺：一、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收购、兼并或新设）从事直接或间接与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不会利用股东地位进行任何不利于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交易或安排；不会利用现有的采购、销售渠道、客户资源或优势从事任何可能对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诱导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利用现有的采购、销售渠道及客户资源阻碍或者限制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发展，损害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权益；不会对外散布任何不利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的消息或信息；不会利用控制地位施加影响，造成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高管、研发、技术等核心部门工作人员异常变更等不利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发展的情形；不会利用知悉或获取的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直接或间接实施任何可能损害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权益的行为，并承诺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实施或参与实施任何可能损害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权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2008年01月19日	长期	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联发集团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0年04月23日	2013年4月22日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